

泗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泗县县级 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2019年本）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规范政务服务事项运行，助推“互联网+政务服务”，根据安徽省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规划，县政府组织梳理依申请办理的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编制了《泗县县级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2019年本），经2020年3月12日县政府第35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公布，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清单信息公开工作。各部门要及时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本部门的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接受社会监督。

二、完善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在目录清单基础上，细化行使内容、申请材料、实施编码等要素，修改完善实施清单。

三、公布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各部门要按实施清单梳理时序进度，修改完善办事指南，及时与省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同步同源发布。

四、建立清单动态管理机制。依照《安徽省互联网政务服务办法》任务分工，参照权责清单动态调整程序，加强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的动态管理。

《泗县县级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2019年本）》在县政府政务公开网和有关部门网站公布后，《泗县县级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2018年本）》（泗政秘〔2018〕177号）即行废止。

2020年3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